### 东发〔2023〕1号

# 中共东至县委 东至县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 2023 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意见

(2023年4月6日)

做好 2023 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坚决守牢确保粮食安全、防止规模性返贫等底线,深入实施"两强两增"行动和特色产业"1+4+N"提升行动,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3〕1号)、《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省的实施意见》(皖发〔2023〕1号)、《中共池州市委 池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3 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意见》(池发〔2023〕1号),结合我县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把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作为头等大事
- (一)坚定不移抓好粮食生产。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我省种粮大户徐淙祥的重要回信精神,全面落实党政同责,落实多种粮种好粮实施方案,严格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逐级将粮食生产面积和产量分解下达到乡镇、村、组、户,确保粮食播种面积达 79.08 万亩、产量达 28.54万吨。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运用市场化、产业化方式探索粮食增产路径。开展农业精耕细作改革,全面提升粮食单产。高标准建设张溪镇东湖村 5000 亩连片优质专用粮油省级指挥田,主攻单位面积产量,提高亩均生产效益。实施好优质粮食工程。深入推行"按图索粮"和订单式生产,全县发展优质专用水稻 45.5万亩以上,优质专用水稻播种面积占比达 80%。
- (二)加强"菜篮子"产品供给。抓好"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稳价工作,严格"菜篮子"县长负责制考核。确保全县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稳定在 0.22 万头,规模猪场(户)保有量不少于

13 个。以开发利用冬闲田为重点扩种油菜 1.6 万亩。推进大豆生产,确保播种面积不低于 3 万亩。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发展绿色生态渔业,水产养殖面积稳定在 9.5 万亩,力争产量达 5.8 万吨、产值 16.3 亿元以上。林下特色种养面积发展到 8 万亩。支持扩大木本油料种植面积,实施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新发展油茶等木本油料 5000 亩。

- (三)实施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支持新建水稻育秧中心2个、粮食烘干中心2个、综合农事服务中心1个。加强农产品仓储冷链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建设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新增冷藏保鲜设施15个、库容0.8万立方米。设施蔬菜播种面积达0.56万亩以上。实施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累计0.32万亩。新增稻渔综合种养面积1.2万亩,总面积达到9.2万亩。
- (四)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管控与保障。完善粮食应急供应网络,落实县级储备粮规模1万吨。强化储备和购销领域监管。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落实好省级对符合条件的300亩以上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进行奖补政策,合理确定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稳定稻谷补贴。探索开展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收入保险试点,完善种粮主体生产风险分散机制。加强化肥等农资生产、储运调控,促进保供稳价。实施稻谷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探索开展品牌粮食收益保险。开展粮食生产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树牢"减损就是增粮"的意识,完善应急预案,加强雨水

墒情监测,全面开展小麦"一喷三防"。严格落实《安徽省粮食作物生长期保护规定》,杜绝割青毁粮、开工毁苗等违法行为发生。统筹口粮和饲料粮生产,严格规范青贮饲料收贮行为。深入推进产运储加销全链条节粮减损,机收损失率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加大食品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健全追溯管理制度。持续深化食物节约各项行动,大力开展"光盘行动"。

### 二、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五)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 4 万亩,亩均投入财政资金不少于 2500 元,改造提升 2.5 万亩,启动高标准农田整县推进试点工程(2023-2025),统筹推进 200 亩高效节水灌溉,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加快农田水利"最后一米"建设,累计新建和改造塘坝 856 座、灌溉站 117 座、清淤改造排水中小沟 244 公里。强化县乡两级人民政府农田水利设施管护主体责任,健全长效管护机制。

(六)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严格耕地保护责任制考核。严格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管理,加强补充耕地立项、申报、施工、验收、管护等全链条监管,确保全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分别不低于 77.8099 万亩、63.4271 万亩。探索建立耕地种植用途管控机制,分类明确耕地用途,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加强动态监测,有

序开展试点。引导新发展林果业上山上坡,鼓励利用"四荒"资源,不与粮争地。加大耕地执法监督力度,严禁违法违规占用耕地从事非农建设,从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持续推进耕地保护问题"大起底、大清理、大整改"专项行动"后半篇文章",不折不扣完成整改任务。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加强撂荒地监测监管,加大摸排整治力度,做到应种尽种、能种尽种。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

- (七)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尧渡河步头湾至欧窑段防洪治理工程、7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完成老虎岗排涝站拆除重建工程总进度的70%。新开工实施七里湖灌渠续建与节水改造工程、永丰河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龙泉河上游段防洪治理工程和21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积极争取水美乡村项目。
- (八)加强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开展农业气候资源普查,推进主要粮油作物种植精细化气候适宜性区划。构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气象智能观测示范网络,分区域、分灾种发布农业气象灾害信息。加大农业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和投入力度。加强基层动植物疫病虫害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做好小麦赤霉病常态化防控,抓好非洲猪瘟和重点人兽共患病源头防控。提升重点区域森林火灾综合防控水平。启动实施 20 户以上自然村应急广播主动发布终端建设。

三、深入实施"两强两增"行动

- (九)推进科技强农。实施农业"四新"科技成果转化行动,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装备。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加强1个县样板点和10个稳定帮扶点建设指导,巩固提升"一对一"服务行政村实效,推进省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加强县、乡(镇)农技队伍建设,全县农技人员在编在岗率达100%。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完成农业种质资源普查,强化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新增收集农业种质资源40份,巩固完善东至茶树等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场(区、圃、库)建设,推进"东流水牛"保种工作,不断做强"农业芯片"。开展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加快实施栓皮栎等省级(第一批)林草种质资源库建设。高质量抓好种业监管执法三年行动收官,突出关键季节、重点品种,紧盯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不断创新监管方式,完善网格管理服务,抓好质量监督抽检,加大市场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套牌侵权、"三无种子"等违法行为,保障全县农业生产用种安全。
- (十)推进机械强农。完善农机服务平台建设,新组建1家农机服务公司,促进农机服务向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发展。开展平台培训,培训农机合作社理事长、农机手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负责人320名。梳理农机装备需求和研制清单2种,提高水稻、油菜机械化种植水平。稳定实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加大财政补贴力度,持续提升农机鉴定能力,加快推进农机报废更新。推进全程机械化,深化农机农艺农信融合,主要农作物耕

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86%。完成省、市下达的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建设任务,积极创建部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十一)促进农民增收。锚定"增速居前列、人均争上游"目标,继续实施工资性收入倍增、财产性收入扩量、经营性收入壮大、转移性收入提升行动,力争全县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持续实施农村居民本地就业"121"计划,常态化开展"春风行动"、"2+N"招聘等活动,促进本地居民就近就业。强化缓缴社保、稳岗返还、扩岗补助、降低事业保险费率等稳岗纾困政策落实。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3000人次。持续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推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落实,健全完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信息化监管系统,强化实时监管和欠薪预警。依法保障超龄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权益。建立适用以工代赈重点工程项目清单,按照不低于项目财政资金的10%发放劳务报酬。

(十二)促进集体经济增收。积极拓宽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探索资产使用权入股等集体经济发展模式,引导和支持发展休闲观光、餐饮民宿、健康养生、农耕体验等新产业新业态,鼓励通过村村联合、村企联建、村社结对等方式整合资金资源,统一开发项目,打通要素流通渠道,实现抱团发展、联合发展。经营性收入50万元以上的集体经济强村占比达到32%。打造一个以上强村全覆盖的乡镇,以点带面促进整体提升,带动农民分享更多改革红利。健全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激励机制,对集体经济

发展成效显著的集体经济组织给予绩效奖励。

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十三)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压紧压实各地各部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责任,坚决防止出现整村返贫现象。精准确定监测对象,对低收入人口定期开展跟踪监测动态管理,将有返贫致贫风险和突发严重困难的农户纳入监测范围,确保及时发现、应纳尽纳。针对发现的因灾因病因疫因意外事故等苗头性问题,及时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推深做实网格化管理、农户自主申报、部门会商、集中排查、动态管理帮扶等"五位一体"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用好防返贫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及社会救助大数据信息系统,加强相关部门、单位数据共建、共享、共联,进一步完善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对有劳动能力、有意愿的监测户,落实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措施。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提高社会救助能力和兜底保障水平。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

(十四)全面提升脱贫村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持续优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结合各乡镇产业发展、区位优势和资源禀赋精心谋划一批带动能力强、增长后劲足、效益长远的衔接项目。中央及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提高到 60%以上,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村有条件的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强化财政资金和帮扶资金支持的经营性帮扶项目利益联结机制,引导经营主体主动联农带农。管好用好扶贫项目资产,确保持续发挥作用。实施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推进脱贫人口稳岗就业,持续运营好就业帮扶车间和其他产业帮扶项目。充分发挥乡村公益性岗位就业保障作用。深入开展"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

(十五)稳定完善帮扶政策。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注重以乡镇为单元谋划脱贫地区产业发展规划,统筹调配农业农村要素资源。按照市场化原则加大对帮扶项目的金融支持,规范推广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一自三合"模式。持续做好定点帮扶工作。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鼓励引导企业、社会组织等主体共同参与帮扶。探索过渡期后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五、推动乡村产业提质增效

(十六)大力发展乡村特色产业。依托东至本土特色资源,做好"土特产"文章,强龙头、补链条、兴业态、树品牌,推动打造乡村特色产业全链条。大力发展食用菌、茶叶、黄精、皖南土鸡、鳜鱼、中药材、林特等特色产业,打造绿色食品全产业链,力争全县绿色食品产业全产业链产值达到130亿元。加快"一县一业"全产业链创建,培育壮大食用菌产业,产量达10.7万吨、产值6.658亿元以上。全年新增黄精种植面积0.7万亩,总面积达到1.5万亩;新增鳜鱼养殖面积0.1万亩,总面积达到1.9万亩;家禽年出栏1000万羽;新建生态化、标准化、宜机化茶园1个,

茶园面积稳定在 12.3 万亩。立足农业特色优质产业发展三年提升行动,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施农产品加工"五个一批"工程,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 2 家以上,亿元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稳定在 12 家。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鼓励食用菌、鳜鱼交易市场做大做强,促进农产品加工流通集聚发展,推动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从 71.5 亿元提高到 78 亿元。加快发展特色预制菜产业。发挥乡村振兴投资控股集团作用,创建并运营全县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推动我县农业进入"品牌时代"。积极开展"双招双引",招大引强,支持商协会招商、基金招商。积极组团参加中国安徽名优农产品暨农业产业化交易会、安徽国际茶产业博览会、长三角城市绿色食品推介会等。

(十七)加快发展现代乡村服务业。有序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加快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建设步伐,补齐农村商业设施短板。深化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推动县域交通、邮政、快递网络节点共建共享,巩固快递进村基本全覆盖成果,稳定运营50个以上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发展乡村餐饮、文化休闲、养老托幼、信息中介等生活服务。鼓励开展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下乡。

(十八)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加快"数字东至"建设,发展数字乡村智慧农业,新增数字农业工厂2个、数字农业农村应用场景2个。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深

入推进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培育年网络销售额超千万元农村电商企业2家,农村产品网络销售额达5亿元。实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计划,加强乡村文创产品开发。实施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行动,推动农业与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融合发展。加大主题村、美食村、风景道、"后备箱"、民宿、"双微"提升等培育力度,培育县级以上精品主题村2个、特色美食村2个、"后备箱"工程基地1个、精品民宿5家、"双微"提升点75个,全年乡村旅游接待人次达到630万,乡村旅游总收入达11.51亿元。

(十九)培育壮大县域富民产业。立足东至资源禀赋,推进一个乡镇"一个特色产业、一个龙头企业、一个知名商品、一个电商平台",逐步构建具有县域特色的乡村产业发展格局。运用"赛马机制"推进"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建设,打造省级长三角高附加值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新认定省级示范基地1个,总数达5个。做好国家级和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培育和申报工作。坚持"一园一业",再建设4个乡村振兴创业园,打造一批农业产品园、种养加工园、电商直播园等特色示范园,增强镇域经济的板块支撑,促进就近就地创业就业。完成国家产业园建设规划编制和方案制定工作,积极申报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持续推进大渡口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2023年产值突破40亿元。谋划一批加工园,引导产业集约化、规模化、现代化发展。围绕绿色粮油等8大绿色食品产业培育有影响力的"皖

美农品"区域公用品牌1个、企业品牌1个、产品品牌2个。新认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8个。积极做好农业展会参展工作,组织企业参加合肥农交会、上海农交会、杭州推介会等农业展会,宣传展示我县优质产品和品牌,提升品牌知名度,支持企业"走出去"。

**(二十)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 42%。推广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主要农作物病 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覆盖率达 56%。扎实开展病虫监测和苗情、墒 情监测工作,建立5个千亩以上病虫害绿色防控、化肥减量增效 等技术集成的综合示范区。继续实施秸秆和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 化利用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 别达 94%、83%。常态化开展秸秆禁烧。开展农膜和农药包装废 弃物回收处理行动,推广应用全生物质可降解塑料,废弃农膜、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分别达 83%、80%。抓好长江"十年禁渔", 加强长江禁渔的政策宣传力度,严厉打击涉渔"三无"船舶、"电 毒炸""绝户网"和非法捕捞珍贵、濒危水生野生动物等违法行 为,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落实退捕渔民安置政策,实现社会保 **障制度应保尽保、转产就业应转尽转。实施森林质量提升行动,** 完成人工造林 5000 亩。加强耕地土壤污染防治,严厉打击非法 引入外来物种行为。

六、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二十一)提高乡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加强村庄规划建设,积极推进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编制村庄规划,基本完成集聚提升类村庄规划编制。实施农村功能品质提升行动。进一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争创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实施农村公路提质改造73.639公里,完成57.739公里;完成农村公路养护提升140公里。加快推进农村供水保障项目建设进度,突出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实施农村饮水保障工程5处,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7%。深入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开工建设220千伏至德变等2个骨干电网项目,农村电网户均配变容量从2.95千伏安提高到3.1千伏安。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完成农村危房改造20户,基本完成农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深入开展乡村交通、消防、经营性自建房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治理攻坚。

(二十二)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便利度。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3所、公办幼儿园1所,校舍建设面积2.39万平方米。统筹整合县域内医疗卫生资源,实现村级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全覆盖"。深入实施加强村医队伍建设三年行动,稳步提高村医数量和质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保障在岗村医收入。提高农村传染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做好农村疫情防控工作。优化低保审核确认流程,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乡镇社工站实现全覆盖。加强对农村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视走访关爱,新增村级养老服务站25个,覆

盖率达 40%以上。实施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计划。落实农村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动态调整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深入推进农村丧葬礼俗改革,推进乡镇公益性公墓规范化建设。

(二十三)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舒适度。以打造"美丽东至"为目标,全面展现皖南县城风貌。全面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紧盯城乡结合部、乡镇政府驻地、旅游景区周边、江河道路沿线等重点区域,组织开展专项行动,加强常态化管理,切实解决"脏乱差"的问题。实施农村改厕 3200 户以上,规范建立县、乡、村三级问题厕所台账和改厕台账,加快建立健全农村改厕长效管护机制。实施农村净水攻坚行动,完成 14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消除 2 个农村黑臭水体,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提高到 29%以上,基本解决乡镇和农村集中式污水设施闲置、空转、出水不达标等突出问题。加快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和就地就近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全域推进村庄清洁行动,加强村庄公共空间整治,引导农户实现"四净两规范、四勤两参与"。建设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 20 个左右和美丽宜居自然村 150 个以上。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 七、持续深化农村改革

(二十四)深化"小田变大田"及"大托管"服务改革。扎实推进"小田变大田",因地制宜推动农田"优质、集中、连片",实施改造面积 7.3 万亩。支持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积极参与"小田变大田"等涉农项目建设。推进服务社会化,大力推广"村集体

经济组织+经营服务主体+农户"的农业生产"大托管"模式,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组织达 170 个,新增"大托管"服务面积 3 万亩,总面积达 5 万亩。推进土地规模化,土地流转率达 66.99%,300亩左右集中连片流转占比达 50.24%。推进组织企业化、经营市场化,深入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家庭农场发展到 1650家,农民合作社稳定在 520 个。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推动供销合作社服务向全程农业社会化、全方位城乡社区拓展。

(二十五)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积极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乱占耕地建住宅专项整治两项试点,切实把改革经验、实践成效转化为制度成果。完成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成果提交工作,覆盖使用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平台,推动不动产登记与农村宅基地、农房建设审批联动办理,逐宗销号乱占耕地建住宅专项整治图斑。落实《池州市农村村民住房建设和管理条例》,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加快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按照上级统一工作部署,严格执行关于宅基地和农房价格评估的方法和程序,探索将农民退出的宅基地转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

(二十六) 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完善集体 经济组织法人治理、成员管理、资产管理等机制,健全农村集体 资产管理体系,提高农村"三变"改革质量,开展"三变"改革 的村占比提高到 85%以上。落实村级集体收益分配权,开展分红的村占比达 50%。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八、健全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

(二十七)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突出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强化抓乡促村责任。探索培育一批实训基地,全面提升乡镇、村班子领导乡村振兴能力。推深做实选派工作,强化派出单位联村帮扶。开展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开展乡镇、村巡察,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协同联动,强化对村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对农村党员分期分批开展集中培训。深化"双培双带"先锋工程、无职党员设岗定责、流动党员"双向带动"等载体建设。

(二十八)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坚持以党建引领乡村治理,提升乡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水平,完善基层网格化治理体系,推动治理和服务重心下移、资源下沉。持续深化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拓展开发更多的结果运用场景。全面落实县级领导班子成员包乡走村、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包村联户、村干部经常入户走访制度。深化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实践,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做好村务公开标准建设试点工作,积极申报省级试点单位。加强乡村法治教育和法律服务,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建+信访"工作机制,推深做实"四事四权"工作法,严格落实基层党建考

核信访、党组织书记述职述访制度,常态化开展"零访"乡镇、村(居)创建活动,进一步压紧压实镇村两级信访工作责任,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的平安乡村建设目标。常态化开展农村扫黑除恶,重点查办典型网络诈骗、农村黄赌案件,维护农村地区长治久安。深入开展乡村治理示范创建,完善推广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接诉即办等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

(二十九)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我省"中国好人"李培生、胡晓春的重要回信精神,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继续在乡村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等建设,支持群众自办乡村"村晚"、广场舞展演等文化活动。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成"送戏进万村"234场次。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开展"好家庭好家风"巡讲。深入实施农耕文化传承保护工程。持续推进移风易俗,扎实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九、强化政策保障和体制机制创新

(三十)健全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继续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全县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达到 9.6%以上,用于支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抓好新兴产业引导基金运行。鼓励将农田水利设施补短板等符合条件的项目打捆打包按规定由市场主体实施。持续开展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

核评估,完善乡村振兴考核机制,力争涉农贷款增速不低于全省涉农贷款增速平均水平。引导金融机构为50亩以上规模种粮主体量身订制金融产品,为300亩以上规模种粮主体订制无抵押担保、纯信用金融产品。加快全县农业信贷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推深做实农业产业链生态担保模式。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支农作用,实施好农业板"金种子工程",进一步拓宽农业企业投融资渠道。稳步推进"农业保险+一揽子金融产品"试点。因地制宜发展食用菌、鳜鱼等重点品种种养殖保险。开展农机保险试点。

(三十一)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实施科技下乡、能人返乡、青年留乡、企业兴乡"四乡工程",组织引导各类人才到基层一线服务。加强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新培育乡村产业带头人5名,培训高素质农民600人,遴选支持一批乡村产业创新团队。培育一批高素质"皖美池州推荐官",讲好东至"乡村故事",广泛宣传推介东至好山好水好物产。大力发展面向乡村振兴的职业教育,建设一批校企共建共享的涉农实习实训基地。完善城市专业技术人才定期服务乡村激励机制,对长期服务乡村的在职务晋升、职称评定方面予以适当倾斜。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和村医委托培养项目,落实"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实施中小学教师"国培计划"和定向培养乡村教师计划,培训农村地区薄弱学科骨干教师。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青年人才开发行动。

(三十二)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统筹全县城乡规划建设,推

动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试点,加强中心镇市政、服务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发展城乡学校共同体、紧密型医共体、养老服务联合体,推动普遍服务类设施城乡统筹建设和管护。深入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探索乡村振兴新模式、新路径,积极打造乡村振兴的东至样板。巩固提升 2022 年"党建引领村企共建示范带"建设,积极谋划新建 2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尧东一体化示范带和北部环升金湖示范带)。

(三十三)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以乡村振兴统揽新时代"三农"工作,将乡村振兴纳入县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县委和县政府工作重点统筹谋划部署。落实好乡村振兴"四个优先"原则,即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加大对涉农干部培训力度,打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工作队伍。持续深化"一改两为",坚持抓乡促村,全面提升工作效能。深化纠治乡村振兴中的各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进一步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细则,构建职责明晰、各负其责、合力推进的乡村振兴责任体系。加强县委农办建设,充实工作力量,确保与所履行的职能要求相适应。将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情况作为乡镇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

附件: 2023 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清单

## 附件

# 2023 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一、把	况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	供给作为头等大事	
1	逐级将粮食生产面积和产量分解下达到乡镇、村、组、户,确保粮食播种面积达 79.08 万亩、产量达 28.54万吨。	坚决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加强粮食储备管理,提升粮食应 急保障能力,加大粮食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压实粮食生产主体 责任,加大政策支持,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强化技术服务。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各乡镇政府
2	高标准建设张溪镇东湖村 5000 亩连 片优质专用粮油省级指挥田,主攻单 位面积产量,提高亩均生产效益。	将 5000 亩分解到户,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抓好田管措施落实,做好生产指导服务,实施高产攻关行动,全力推动示范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张溪镇政府
3	深入推行"按图索粮"和订单式生产,全县发展优质专用水稻45.5万亩以上,优质专用水稻播种面积占比达80%。	提高绿色生产技术到位率,建设示范样板,辐射带动全县粮食 生产提质增效,强化督导检查。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4	完善粮食应急供应网络 ,落实县级储 备粮规模 1 万吨。	一是健全粮食供应体系,加强预案演练,加强应急保障企业管理,切实做好粮食稳价保供,有效防范粮食安全风险。 二是加强地方政府粮食储备管理,完成轮换任务,确保全县1 万吨县级储备粮安全高效。	牵头责任单位:县发改委 配合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农 发行,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5	确保全县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稳定 在 0.22 万头,规模猪场(户)保有 量不少于 13 个。	一是协调配合能繁母猪的保险工作,确保应保尽保。 二是推进安徽东晟康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建设,确保 2023 年底投产。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6	以开发利用冬闲田为重点扩种油菜 1.6 万亩以上。推进大豆生产,确保 播种面积不低于 3 万亩。	抓好示范试点、推广全程机械、加大政策扶持、加强服务指导、 科学防灾减灾等各项举措,扎实推进冬闲田利用工作。根据省 市安排的任务积极推进完成大豆生产任务。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7	发展绿色生态渔业,水产养殖面积稳定在9.5万亩,力争产量达5.8万吨、产值16.3亿元以上。	积极推广生态养殖模式,开展水产养殖技术培训与技术服务,加强水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监管,稳定水产养殖面积。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8	林下特色种养面积发展到 8 万亩。实施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新发展油茶等木本油料 5000 亩。	3 月底完成林下特色种植(黄精)600亩,油茶等木本油料5000亩;4-9月份对已种植黄精、油茶等木本油料加强抚育管护。	牵头责任单位:县林业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政府
9	支持新建水稻育秧中心2个、粮食烘 干中心2个、综合农事服务中心1个。	重点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农民(农机)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三中心",提升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加快机械换人进程,实现省钱、省力、省心,全面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效益,增加农民收入。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各乡镇政府
10	新增冷藏保鲜设施 15 个、库容 0.8 万立方米。	根据省、市农业农村部门工作要求,制定县级项目实施方案, 实地查看审核建设主体条件,指导符合条件的农业经营主体按 照要求在 10 月底前完成建设目标。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11	设施蔬菜播种面积达 0.56 万亩以上。	加强"菜篮子"生产情况调度,做好产销情况调查和统计工作,准确掌握在地蔬菜种类、面积、产量和变动情况;通过政策引导、技术服务等措施,夯实现有蔬菜基地基础,促进专业蔬菜基地提档升级。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各乡镇政府
12	实施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累计 0.32 万亩。新增稻渔综合种养面积 1.2 万亩,总面积达到 9.2 万亩。	利用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政策项目资金积极开展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处理,累计改造池塘2500亩,持续推进改造任务。强化稻渔综合种养宣传引导,优化产业布局,规范稻渔生产,推广生态养殖模式,强化生产监管,开展技术培训与技术服务。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二、加	]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13	新建高标准农田 4 万亩,亩均投入财政资金不少于 2500 元,改造提升 2.5万亩,启动高标准农田整县推进试点工程(2023-2025),统筹推进 200亩高效节水灌溉,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加快农田水利"最后一米"建设,累计新建和改造塘坝 856 座、灌溉站 117 座、清淤改造排水中小沟 244 公里。	高标准农田进度安排:2 月底完成项目初步设计市级评审和批复;3 月底完成项目招标控制价财政评审;4 月底完成项目施工、监理招标;5 月全面开工建设;12 月底完成工程量的80%。农田水利"最后一米"进度安排:12 月底完成工程量的80%。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水 利局,各乡镇政府
14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管理,加强补充耕地立项、申报、施工、验收、管护等全链条监管,确保全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分别不低于77.8099万亩、63.4271万亩。	一是加强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管理。 二是结合国土变更调查持续推进耕地流出整改。 三是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划。 四是分解下达各地耕地保护目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严 格落实耕地目标考核。	牵头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15	完成尧渡河步头湾至欧窑段防洪治理工程、7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完成老虎岗排涝站拆除重建工程总进度的70%。新开工实施七里湖灌渠续建与节水改造工程、永丰河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龙泉河上游段防洪治理工程和21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	上半年,完成尧渡河步头湾至欧窑段防洪治理工程、7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主体工程建设,完成老虎岗排涝站拆除重建工程总进度的40%。完成七里湖灌渠续建与节水改造工程、永丰河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龙泉河上游段防洪治理工程和21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招标工作。下半年,完成尧渡河步头湾至欧窑段防洪治理工程、7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扫尾及验收工作。完成老虎岗排涝站拆除重建工程总进度的70%。完成永丰河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及验收、七里湖灌渠续建与节水改造工程总进度的50%、龙泉河上游段防洪治理工程总进度的50%和21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总进度的50%。	牵头责任单位:县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16	启动实施 20 户以上自然村应急广播 主动发布终端建设。	根据省广电局安排要求,统筹启动实施20户以上自然村应急广播主动发布终端建设。	牵头责任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配合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 各乡镇政府
三、涿	《入实施 " 两强两增 " 行动		
17	加强 1 个县样板点和 10 个稳定帮扶 点建设指导, 巩固提升"一对一"服 务行政村实效,推进省级科技特派员 工作站、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基 地建设。	一是加强科技特派员日常管理,每月通报全县科技特派员服务成效。 二是加强与高校院所合作,进一步开展科技特派团工作,推进 县样板点建设。 三是加强省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基 地建设管理,统筹推进稳定帮扶点建设。	牵头责任单位:县科经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18	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完成农业种质资源普查,新增收集农业种质资源40份。	制定农业种质资源普查方案,至少收集农作物、水产、畜禽种质资源 40 份。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科经局,各乡 镇政府
19	开展平台培训,培训农机合作社理事长、农机手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负责人320名。	一是面向农机服务组织带头人开展经营管理等知识培训,提升农机管理、服务和应急能力。 二是面向专业农机手开展农机装备使用维修和机收减损技能培训,提高作业水平,增加经济效益。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20	积极创建部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结合我县农业机械化发展现状,细化创建实施方案,大力开展 全程机械化技术模式探索与创新,着力提升农作物全程全面机 械化水平。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21	提高水稻、油菜机械化种植水平。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86%。	梳理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生产短板,结合部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创建目标,制定推广计划,推进我县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22	力争全县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增长 10%。	继续实施工资性收入倍增、财产性收入扩量、经营性收入壮大、转移性收入提升行动。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民 政局,各乡镇政府
23	开展农民工技能培训 3000 人次。	一是依托各乡镇、开发区加大培训政策宣传力度,提升政策知晓率。 二是及时将培训人员信息录入安徽省培训系统。 三是每月调度工作完成情况,确保时序进度全市排名靠前。	牵头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24	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集体经济 强村占比达到 32%。	到 2023 年底,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集体经济强村个数不低于 76 个,争取达到 83 个。	牵头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农 业农村局,各乡镇政府
四、巩	<b>.</b> 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完善帮扶政策,中央及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提高到60%以上,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	完成中央及省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匹配,确保用于产业发展的 比例达到 60%以上。	牵头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农 业农村局,各乡镇政府
五、推	动乡村产业提质增效		
26	大力发展食用菌、茶叶、黄精、皖南 土鸡、鳜鱼、中药材、林特等特色产业,打造绿色食品全产业链,力争全 县绿色食品产业全产业链产值达到 130亿元。	落实《东至县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年)》,扎实开展绿色农业生产"三品一标"行动,建设一批绿色原料基地;实施绿色食品全产业链建设行动,发展农产品加工;开展绿色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行动,培育壮大一批行业领军企业;实施绿色食品产业配套增效行动,树立一批绿色食品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促进全县绿色食品产业全链条发展、全环节增值,力争全产业链产值达到130亿元。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 镇政府
27	加快"一县一业"全产业链创建,培育壮大食用菌产业,产量达10.7万吨、产值6.658亿元以上。	做好东至黑木耳地标保护工程项目实施工作,做好品牌创建和 宣传,并以此为契机,带动全县食用菌全产业链发展。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28	全年新增黄精种植面积 0.7 万亩,总面积达到 1.5 万亩;新增鳜鱼养殖面积 0.1 万亩,总面积达到 1.9 万亩;家禽年出栏 1000 万羽。	发展林下黄精种植,做好野生黄精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开展品质认证,培育加工主体。开展鳜鱼苗种本地化培育,与科研院所开展技术合作,进行苗种病毒检测,引进"全雌鳜鱼"进行养殖。以合作社为核心,通过示范带动和服务引导,推动产业发展。加强技术培训和服务,针对不同季节易发生的问题开展技术培训与跟踪指导服务,组织养殖户到先进地区学习交流,提高养殖水平。推进规模化养殖,转变生产方式,大力发展标准化家禽养殖。强化疫病防控,突出禽流感、新城疫等重点禽传染病的防控。	
29	新建生态化、标准化、宜机化茶园 1 个,茶园面积稳定在 12.3 万亩。	结合省厅项目安排,根据主体意愿建设"三化"茶园1个。大力推广"东至云尖"公用区域品牌,以品牌应用带动茶产业发展,稳定茶园面积,增加茶农收入。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30	实施农产品加工"五个一批"工程,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家以上,亿元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稳定在12家。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从71.5亿元提高到78亿元。	围绕食用菌、鳜鱼等特色资源,培育一批特色主导产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促进一产"接二连三"融合发展,培育一批农产品加工企业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施一批以农产品加工为主导的农业产业化项目,培育壮大农产品加工业。	
31	深化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推动县域交通、邮政、快递网络节点共享共建, 巩固快递进村基本全覆盖成果,稳定运营50个以上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 务站。	总结前期利安、木塔等交邮合作经验,进一步推进其他乡镇交邮合作线路拓展,探索交通站点与邮快分拨站点资源整合,构建客货邮物流服务体系,协助市邮管局做好各乡镇全品牌快递进村工作,通过邮快合作、快快合作、交快合作多渠道、多方式实现运行稳定畅通。	牵头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配合责任单位:东至邮政管理局, 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32	发展数字乡村智慧农业,新增数字农业工厂2个、数字农业农村应用场景2个。	指导东至县平步家庭农场、池一鱼有限公司按期完成数字农业工厂建设;指导安徽椀田农业有限公司、池一鱼有限公司建设农业农村线上销售应用场景。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33	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深入推进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培育年网络销售额超千万元农村电商企业2家,农村产品网络销售额达5亿元。	一是按照省市文件通知要求,组织符合条件的农村电商企业申报省级农村电商支持政策。 二是引导农村电商企业拓展网络销售,扩大农村产品网络零售额。	牵头责任单位:县科经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政府
34	实施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行动,推动农业与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融合发展。加大主题村、美食村、风景道、"后备箱"、民宿、"双微"提升等培育力度,培育县级以上精品主题村2个、特色美食村2个、"后备箱"工程基地1个、精品民宿5家、"双微"提升点75个,全年乡村旅游接待人次达到630万,乡村旅游总收入达11.51亿元。	一是筹备发动阶段(3月)。召开动员部署会,制定实施方案等。二是试点摸排阶段(3-4月)。开展前期摸排工作,形成初步创建名单。三是全面推进阶段(4-11月)。全面部署相关工作,开展调度和指导。四是扫尾收官阶段(11-12月)。对少数工作难点指导攻坚,及时整改新发现问题,确保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	配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35	推进一个乡镇"一个特色产业、一个龙头企业、一个知名商品、一个电商平台",逐步构建具有县域特色的乡村产业发展格局。	落实"四个一"工作机制,持续推进东至县农业特色主导产业转型升级行动;成立东至县农业特色主导产业(绿色食品产业)专家指导组,加强对乡镇特色主导产业技术指导;引导乡镇围绕特色主导产业实施一批农业产业化项目。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36	运用"赛马机制"推进"一镇一业" "一村一品"建设,打造省级长三角 高附加值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 新认定省级示范基地1个,总数达5 个。	落实"四个一"工作机制,持续推进东至县农业特色主导产业转型升级行动,引导各乡镇依托优势资源培育特色主导产业;引导农业企业自建基地或者与家庭农场、合作社共建基地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一批产业融合发展主体,领建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指导获批创建单位安徽卢氏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扎实开展创建工作;用好长三角绿色食品加工业(小岗)大会、合肥农交会、上海农交会等搭建合作交流平台,助力企业和产品融入长三角。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37	坚持"一园一业",再建设4个乡村 振兴创业园。	围绕"一个特色产业,一个龙头企业,一个知名商品,一个电商平台",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创业园创建,到 2023 年底再建设4 个乡村振兴创业园。	牵头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38	完成国家产业园建设规划编制和方案制定工作,积极申报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持续推进大渡口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2023年产值突破40亿元。	3月初完成国家产业园建设规划和创建方案的修改工作,并按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积极开展申报创建工作。围绕我县农业特色主导产业开展招大引强活动,引进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并引导项目进园区。	
39	培育有影响力的"皖美农品"区域公用品牌1个、企业品牌1个、产品品牌2个。新认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8个。	按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标准化生产"要求,培育一批农业特色产业全产业链,打造一批优质农产品精品。做好"一会两展"工作,用好长三角绿色食品加工业(小岗)大会、合肥农交会、上海农交会"一会两展"等平台,宣传推广我县优质农产品和品牌,提升市场知名度。 为完成新认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目标任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务,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举措:一是积极引导宣传,把畜牧产品、水产品的申报认证带动起来;二是结合省、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合作社等评选,把认证作为前置条件;三是积极争取省、市认证奖补资金和政策;四是安排县级专项资金进行奖补,以便激发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认证积极性。	
40	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 42%。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覆盖率达56%。	制定《东至县到 2025 年化肥减量化行动方案》《关于发布 2023 年配方肥大配方的通知》,计划开展化肥利用率等田间试验和农户施肥调查,持续提升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继续完善测土配方施肥数据库建设,优化施肥参数和施肥方案。计划在龙泉镇和大渡口镇分别建立 5 千亩化肥减量增效 "三新"技术示范基地。一季度,分解指标任务,落实实施主体;二、三季度开展化肥、农药减量行动;四季度做好全面督查工作,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 42%。加强病虫监测,科学指导防控。开展病虫绿色防控示范,减少农药使用量。强化病虫统防统治,推广无人机等高效施药器械。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供销社,各乡 镇政府
41	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 94%、83%。废弃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分别达 83%、80%。	一是推动全县秸秆综合利用,宣讲秸秆产业化利用奖补政策,鼓励市场化主体回收利用本县秸秆,提升秸秆综合利用率。二是宣传推广有机肥生产、粪污还田等模式,确保畜禽粪污全部还田利用无排放。加大技术指导,结对帮扶规模养殖企业,解决企业在资源化利用工作中出现的问题。三是做好废弃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宣传工作,督导回收点的收集工作,完善相关台账填写,加快"三有"标准化农膜回收点建设。定期开展技术指导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供销社,各乡 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42	实施森林质量提升行动 ,完成人工造 林 5000 亩。	3月20日前完成造林;4月底完成春季验收;10月底完成秋季验收;12月底前完成项目资金发放。	牵头责任单位:县林业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六、扎			
43	进一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争创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实施农村公路提质改造73.639公里,完成57.739公里;完成农村公路养护提升140公里。	乡村道提质改造项目 57.739 公里, 计划 4 月份开工、10 月底完工; 县乡道提质改造项目 15.9 公里, 计划 6 月份开工、2024 年底前完工; 农村公路养护提升 140 公里, 计划 4 月份开工、10月底完工。	牵头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44	加快推进农村供水保障项目建设进度,突出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实施农村饮水保障工程5处,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7%。	上半年,完成5处农村饮水保障工程的设计、招标等工作。 下半年,完成5处农村饮水保障工程建设、验收及投入试运行。	牵头责任单位:县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45	开工建设 220 千伏至德变等 2 个骨干电网项目,农村电网户均配变容量从2.95 千伏安提高到 3.1 千伏安。	开工建设 220 千伏至德变、110 千伏楼阁变,其中 110 千伏楼阁变计划年内完工。2023 年,10 千伏电网基建项目下达 20 个,通过改造,农村电网户均容量将达到 3.1 千伏安以上。	牵头责任单位:县供电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46	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 长效机制,完成农村危房改造20户, 基本完成农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持续对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情况实施动态监测,对监测发现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的,及时建立工作台账, 发现一户,解决一户,确保所有保障对象住房安全。	牵头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乡 村振兴局,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47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3所、公办幼儿园1所,校舍建设面积2.39万平方米。	一是龙泉镇中心学校本部搬迁完成二期。 二是木塔乡中心学校本部搬迁完成二期。 三是香隅镇梅山小学新建完成二期。 四是胜利镇中心幼儿园改扩建竣工完成。	牵头责任单位:县教体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48	统筹整合县域内医疗卫生资源,实现村级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全覆盖"。深入实施加强村医队伍建设三年行动,稳步提高村医数量和质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保障在岗村医收入。	加大与有关部门对接协调力度,持续推进全县村级卫生室标准化建设,2023年底达到"全覆盖"。贯彻落实加强村医队伍建设三年行动,开展村医业务培训,确保村医数量和质量稳步提升。	牵头责任单位:县卫健委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49	加强对农村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视走访关爱,新增村级养老服务站25个, 覆盖率达40%以上。	1 月完成 2023 年村级养老服务站建设项目点摸底,2 月制定村级养老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3 月督促各乡镇组织村级养老服务站建设施工。	牵头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50	深入推进农村丧葬礼俗改革,推进乡镇公益性公墓规范化建设。	督查和指导乡镇公墓墓区规划、组织管理、价格制定等方面建设,11月底乡镇公墓建设达到规范化。	牵头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51	实施农村改厕 3200 户以上。	1-2 月进行农村改厕前期准备工作;3 月制定改厕实施方案,进行任务分解;4-10 月全面实施农村改厕,10 月底前完成3200户农村改厕任务;11-12 月全面验收本年度农村改厕。	
52	实施农村净水攻坚行动,完成14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消除2个农村黑臭水体,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提高到29%以上。	12 月底完成 14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完成 2 处黑臭水体治理。	牵头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53	加快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和 就地就近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垃圾 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全年常态化进行垃圾收集清运工作,确保垃圾日产日清。	牵头责任单位:县城管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政府
54	建设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 20 个左右和美丽宜居自然村 150 个以上。	建设 20 个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8月底前完成,9-10 月份调试运营,全面推进 20 个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和 150 个美丽宜居自然村建设。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七、抖	续深化农村改革		
55	扎实推进"小田变大田", 因地制宜 推动农田"优质、集中、连片", 实 施改造面积 7.3 万亩。	"小田变大田"改造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12月底完成工程量的80%。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56	大力推广"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服务主体+农户"的农业生产"大托管"模式,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组织达170个,新增"大托管"服务面积3万亩,总面积达5万亩。	以"一引领、两委托、三跟进"为原则,引导农户、流转大户将土地托管给村集体,推动开展"大托管模式"与"流转模式"衔接工作;强化项目支持,统筹各类农业发展项目,以项目支撑"大托管"模式快速推进;加强经验借鉴,积极向淮南等"大托管"开展成熟地区借鉴经验,学习一体化推进农户耕、种、防、收等多环节托管服务。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供销社,各乡 镇政府
57	推进土地规模化,土地流转率达66.99%,300亩左右集中连片流转占比达50.24%。	一是建立土地流转工作体系。成立县级土地流转工作领导小组, 安排专职工作人员,联合乡镇农经、农技部门做好政策咨询、 承包服务、纠纷调解、项目指导等工作。 二是加强土地流转宣传。通过文件、会议等多种形式,加强土 地流转政策宣传,广泛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承包法》等 相关法律法规宣传,介绍土地流转工作方法及要求。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三是提高土地流转实施质量。通过"高标准农田"项目实施, 开展"大托管"、社会化服务项目,提高"标准地"水平,进一 步提升市场主体流转土地生产经营意愿。	
58	深入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家庭农场发展到 1650 家,农民合作社稳定在 520 个。	制定县级实施方案,实地走访了解各级经营主体经营情况,新增经营主体 70 家,家庭农场发展到 1650 家,农民合作社稳定在 520 个。	
59	积极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	在青山乡叶桥村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在青山乡全面推进试点工作,3月底前完成调查摸底工作,8月底完成合同签订和延包发证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60	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乱占耕地 建住宅专项整治两项试点。	一季度完成基础信息调查县级自验,首宗闲置宅基地转变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摘牌,完成专项整治数据提交省整治办审核。二季度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成果提交省级验收,召开现场会,修订前期制度文件,专项整治进度力争达 50%。三季度更新资格权信息库,提炼改革经验和制度成果报省厅,专项整治进度力争达到 80%。四季度基本完成房地一体、村庄规划;完善相关资料收集,完成专项整治任务,逐宗销号;全面总结试点工作报省委省政府。	
61	提高农村"三变"改革质量,开展"三变"改革的村占比提高到85%以上。	紧抓产业发展、主体培育、项目建设、模式创新等关键环节,加大政策支持,加强分类指导,积极探索实践,发展多种形式股份合作。到 2023 年底,"三变"改革的村达到 202 个,覆盖率达到 85%以上。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林 业局,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62	落实村级集体收益分配权,开展分红的村占比达50%。	全面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完善收益分配制度,规范收益分配行为,切实保障成员集体资产收益分配权,建立公开、公正、公平的收益分配制度,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健康发展和农民群众持续增收。2023年开展分红村增加到119个,占比提升至50%。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八、健全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			
63	持续深化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 ,拓展 开发更多的结果运用场景。	到 2023 年底, 打造一批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示范点。	牵头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责任单位:县地方金融监管 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数据资源 管理局、县人行,各乡镇政府
64	做好村务公开标准建设试点工作,积 极申报省级试点单位。	积极推进村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工作,制定《东至县开展村务公开标准化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抓好落实。	牵头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65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建+信访"工作机制,推深做实"四事四权"工作法。	坚持依靠和发动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推深、做实矛盾纠纷 多元化解"一站式"平台建设,探索、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机制,发挥人民调解、行业调解、专业调解等方式,合力将矛 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	牵头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配合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信访局、县司法局,各乡镇政府
66	支持群众自办乡村"村晚"、广场舞 展演等文化活动。	一是结合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和"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等主题活动,依托乡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组织开展广场舞、乡村"村晚"等群众性文化活动。 二是发挥县文化馆、乡镇综合文化站作用,组织文艺工作发送者到基层指导文化活动开展,帮助群众组织好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文化活动。	牵头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 配合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各乡 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67	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成"送戏进万村"234场次。	1月份发布意向公告,2月份挂网招标,4-7月份完成演出任务,8-11月份整理上报材料。	牵头责任单位:县文旅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九、强	化政策保障和体制机制创新		
68	继续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 优先保障领域,全县土地出让收入用 于农业农村比例达到9.6%以上,用 于支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现行政策规定,通过招标、拍卖等方式出让矿山、土地等取得的土地价款缴入国库后,按规定比例计提后余下的部分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全县土地出让金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达到 9.6%以上。	配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69	持续开展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 核评估,完善乡村振兴考核机制,力 争涉农贷款增速不低于全省涉农贷 款增速平均水平。	一是落实名单制管理机制,正向激励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涉农、民营和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信贷投放。 二是发挥再贷款精准扶持作用,指导辖内法人金融机构,切实落实好支农、支小再贷款的政策导向要求,通过资金和价格杠杆,确保再贷款资金进入涉农和小微企业领域,撬动信贷资源多流向实体领域。 三是通过开展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行动,乡村振兴领域投入持续增加。	牵头责任单位:县人行 配合责任单位:县地方金融监管 局,各乡镇政府
70	加强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新培育乡村产业带头人5名,培训高素质农民600人。	一是继续实施乡村产业带头人"头雁"项目,2023年新培育产业带头人5名,联系农业农村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做好人员筛选工作并及时上报省厅,在项目开展后,做好培训学员的教学服务工作。 二是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需求调研,全年培训人数600人,通过线上线下培训相结合,理论知识与实践教学相结合,推动高素质农民队伍建设,夯实全县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基础。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工作措施或进度安排	责任单位
71	实施中小学教师"国培计划"和定向培养乡村教师计划,培训农村地区薄弱学科骨干教师。	,	牵头责任单位:县教体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镇政府
72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探索乡村振兴新模式、新路径,积极打造乡村振兴的东至样板。	巩固提升 2022 年 " 党建引领村企共建示范带 " 建设,积极谋划新建 2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尧东一体化示范带和北部环升金湖示范带)。	牵头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县乡村振兴局,香隅镇、尧渡镇、 东流镇、花园乡、大渡口镇、胜 利镇、张溪镇政府 配合责任单位:县直有关单位

发:各乡镇党委、政府,各开发区工委、管委,县直及驻东至各单位。 中共东至县委办公室

2023年5月6日印发